

连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连区安办〔2020〕9号

关于做好春节、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前三岛乡人民政府、连云开发区管委会、连云新城，各有关单位和部门：

安全生产工作事关人民群众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事关全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春节、全国“两会”期间是各类事故的易发期。1月9日，省安委会办公室下发《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近期两起较大事故情况的通报》（苏安办电〔2020〕2号），1月10日，市安委办将省安办事故通报转发，要求各级各地各行业领域真正重视、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为深刻汲取相关事故教训，切实维护全区春节、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稳定，现对春节、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作出如下要求，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各单位、部门要高度重视春节及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区生产安全各项决策部署，要自觉扛起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的政治责任，深刻吸取已发生各类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全面落实各乡街属地监管责任、各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把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和主要任务落实到每个方面、每个环节、每个生产经营单位，消除安全生产监管盲区、堵塞管理漏洞，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做好春节及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

二、突出重点，切实加大隐患排查和执法监管力度

各单位、部门要根据近期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全区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上区委区政府各位领导提出的工作要求、区安委办提出的下阶段工作建议以及各级各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紧盯道路交通运输、建筑施工、城镇燃气、危险化学品、冶金工贸、涉爆粉尘、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烟花爆竹、人员密集场所、电气火灾、特种设备、海洋渔业、旅游、农村设施、民爆器材、船舶修造、水利、校园、成品油市场和严重职业病危害等重点行业领域，进一步做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工作，认真排查各类安全风险、整治各类事故隐患，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要突出对辖区、行业领域中安全管理基础薄弱、安全风险较高、易发生群死群伤事故的

企业、发生过事故的企业、历次执法检查发现问题较多或者抗拒执法的企业、近年新发职业病例的企业等，实施拓展性、针对性执法。倒逼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全面落实。

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必须现场依法提出处理意见。对存在重大隐患的，要依法停产整顿并进行挂牌督办。要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对违法生产经营建设的，一律依法严厉打击、关闭取缔；对拒不整改、整改不落实的，视同事故进行调查处理、追责问责，依法关闭；对触犯法律的有关单位和企业及相关人员，一律移交有关部门依法严格追究法律责任。

三、强化督查检查，确保安全生产工作取得实效

各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和分管领导要组织工作人员对本辖区、本行业领域春节、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对督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要严格督促整改、实行闭环管理，确保全区各辖区、各行业领域持续安全稳定。

四、扎实做好应急管理工作，有效提高应对处置能力

各单位、部门要加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健全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开展好桌面推演，做好救援队伍、装备、物资等应急资源准备。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工作人员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主要领导、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通讯设备要保持全天候畅通，确保能够快速有效应对各类突发情况。要建立健全部门之间预警预测预报和协调联动机制，加强雨雪冰冻等恶劣天气和人流、车流监测，及

时发布预警信息。确保一旦发生险情第一时间高效处置，把损失影响降到最低程序。

连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月13日

